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



书坊

KISS
THE
GIRL

[美] 詹姆斯·帕特森 著

James Patterson

桃色追缉令

群众出版社

由原著改编的同名电影风靡全球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

坊

KISS
THE
GIRL

〔美〕詹姆斯·帕特森 著 池剑译

James Patterson

桃色追缉令

群众出版社

由原著改编的同名电影风靡全球

图字：01—2003—620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桃色追缉令 / (美) 帕特森著；池剑译。—北京：群众出版社。

2007.5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坊

ISBN 978-7-5014-3992-8

I. 桃… II. ①帕… ②池…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31219 号

1999 James Patterson/Warner Books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7 Qunzhong Publishing House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James Patterson

All rights reserved

责任编辑：晓 潇

封面设计：张晓光

责任印制：连 生

桃 色 追 缉 令

世界畅销书榜惊悚悬疑小说坊

[美]詹姆斯·帕特森 著

池 剑 译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电子信箱：qzs@ qzchs. com

网址：www. qzchs. com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开本 787×960 1/16 印张 20 字数 286,000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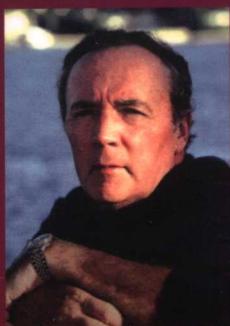
印数：0001—7,000 册

ISBN 978-7-5014-3992-8 / I · 1632 定价：28.00 元

群众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T：010 - 52173000 转



作者简介

詹姆斯·帕特森 1949年生于纽约，现居美国加州，被誉为当代世界首屈一指的惊悚悬疑小说家。他的作品屡屡创下美国书市排行榜销售纪录，几乎每一本书均能雄踞《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榜首。

1976年以小说《The Thomas Berryman Number》荣获埃德加·爱伦·坡最佳处女作奖。而后的“亚历克斯系列”更让他跻身于世界畅销书作家之列。《桃色追缉令》于1997年被改编成同名电影，由摩根·费里曼与美艳女星艾许莉·贾德主演。2001年，《蜘蛛来了》再度被改编成电影《全面追缉令》，也由摩根·费里曼饰演。电影上映后，都获得亮丽的票房成绩。

责任编辑：晓潇

风流浪子

1975年6月，博卡莱顿，佛罗里达

这名年轻杀手在过去的三个月内，居然就住在这幢有着十五个房间的海滨豪宅的夹墙里面。

他可以听到大西洋传来的轻轻的涛声，但他从来也不去看一眼那辽阔的大海和豪宅主人私有的三百多尺的白色沙滩。在他藏身的这幢位于博卡的豪华无比的地中海式住宅里，有太多的事情需要他去发现，去观察，去完成。在过去的几天里，他那颗剧烈跳动的心从来就没有平息过。

在这座巨大的房子里面住着四个人：迈克和哈娜·皮尔斯夫妇以及他们的两个女儿。这名杀手从最近的距离观察着他们全家人的一举一动，包括他们最最私密的时刻。他很喜欢皮尔斯夫妇的那些小玩意儿，特别是哈娜收集的精美的贝壳和吊挂一间客房天花板上的许多帆船模型。

他日日夜夜地盯着他们家的大女儿考蒂，瞧个没够。他甚至跟着她一起去圣·安德鲁斯高中上学。考蒂可真是个绝色美人，学校里没有任何一个女孩子像她这样漂亮，像她这样聪慧。同时，这名年轻杀手的眼睛也没有放过凯丽·皮尔斯。她虽只有十三岁，但已经是秀色可餐了。

虽然他有六尺多高，但仍然可以轻松自如地钻进空调管道里去。他的

体形很瘦，身上还没有开始发福。他有一种东方人的美姿。

在他的藏身处有几本色情小说。那是他有一次心血来潮，去迈阿密购物时买的。书里面性方面的描写大胆暴露。这些书使他最上瘾的是《O的故事》、《巴黎的女生》和《初登情色场》。在他墙壁中的藏身处，还放着一支史密斯威森左轮手枪。

他是从地下室的一扇对开的窗户里出入这幢房子的，那扇窗户的插销坏了。有时，他甚至在地下室的一个旧式的嗡嗡作响的电冰箱后面睡觉。那个冰箱里有皮尔斯夫妇贮存的啤酒、饮料，以备各种庆祝聚会之用。每当举行这种聚会活动的时候，他们最后都会在沙滩上点起篝火来庆祝一番。

说实在的，六月的那天晚上，他心里的感觉有点怪怪的，但这并没有什么可担心的，一切都不成问题。

黄昏的时候，他动手把自己的身体涂上了红色、橙色和浅黄色的一道道鲜艳的条纹。他俨然成了一个名副其实的武士，一个猎手。

他蜷缩在考蒂卧室的屋顶上，手中拿着一把镀铬的左轮手枪、一只手电筒和几本心爱的小说。可以说，他的位置刚好是在考蒂的上面。

这是关键的一夜，他将揭开自己人生中最重要的一幕。

他把自己安顿好之后，开始重读《巴黎的女生》里面他最欣赏的章节。他那小小的电筒把黯淡的光线照在书页上。这本书确实够刺激的，而且还很好笑，里面说的是一位“可敬”的法国律师买通了一个长着一对大奶的女校长，让他在一所规规矩矩的寄宿学校过夜，好去勾搭那里的女生。书里面充斥着引人发笑的较为刺激的语言。

过了一会儿，他读得累了，低头瞧了一眼腕上的手表。快三点钟了，时间到了。他的手颤抖着把书放在一边，然后从空调口中间的孔眼中向下窥视。

当他看到睡在床上的考蒂时，心差一点停止了跳动，真正的冒险行动即将开始，正如他曾经多次想像过的情形一样。

他细细品味着此刻的感觉。我的真正人生马上就要开始了。这真是我想要做的吗？是的，毫无疑问……

他确确实实是住在了皮尔斯家海滨豪宅的夹墙里的。这个噩梦般的阴

森可怖的事实，不久将会在美国全国各大报刊的头版出现，他迫不及待地想要看到《博卡莱顿新闻报》登出这样的消息：

夹墙中的杀手！

其实凶手就住在这户人家的夹墙里！

一个地地道道的杀人狂，此刻可能就生活在你的家中！

熟睡着的考蒂·皮尔斯简直美极了。她身上穿了一件大号的迈阿密飓风球队的T恤衫。不过那衣衫掀了起来，使他可以看到下面那件粉红色的丝绸比基尼内裤。

她平躺在床上，一条腿搭在另一条腿的上面，皮肤晒得黑黑的。她那略微向外翘着的小嘴巴稍稍张开，形成一个圆圆的小洞。从上面看去，她的样子是那样的纯洁，那样的轻柔。

她几乎已经完全发育成熟了。在这之前，他曾经有几次看到她对着墙上的镜子沾沾自喜。他瞧着她把自己那粉红色带花边的乳罩摘下来，瞧着她细细地自我欣赏着那对美妙的双峰。

考蒂生性高傲，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样子简直令人无法容忍。不过今晚他将要改变这一切，今晚他将要占有她。

他小心翼翼、无声无息地把天花板上的那块金属隔板取下来，然后，他从墙壁里面爬出来，到了考蒂那间蓝色和粉色相间的卧室里。他的心抽紧了，呼吸急促有力，身上一会儿燥热难耐，一会儿又冷得发抖。

他的两只脚上各套着一个小塑料袋，并且在脚腕的地方绑了起来。他的手上戴着一副浅蓝色的橡胶手套。那是皮尔斯家的女佣打扫卫生时用的。

他涂着油彩的身体完全赤裸着，使他觉得自己像一个光溜溜的日本武士，像一个恐怖的化身。这次他将干得天衣无缝。这种感觉真好。

这可能会是一场梦吗？不会，他知道这不是梦，这是真刀真枪的现实，他马上就要下手了！他深深吸了一口气，感觉到胸中热血在沸腾。

他细细端详了一下眼前这个沉睡中的少女，这个他曾在圣·安德鲁斯高中垂涎已久的少女。随即，他轻轻上了床，躺在了这位举世无双的考



蒂·皮尔斯小姐的身旁。

他摘掉一只橡胶手套，用手轻轻地抚弄着她那完美的、黝黑的皮肤。他想像着自己正在往考蒂的全身涂抹着带椰香的防晒油。此刻，他的阴茎已经奇硬无比了。

她那长长的金发被太阳晒得颜色有些变浅，摸上去像兔子的茸毛一样柔软。这秀发是如此的浓密，如此的靓丽，它散发着一种森林中树脂的清香。的确，梦想终于变成了现实。

突然，考蒂睁开了双眼。那双翡翠般绿色的眼睛晶莹闪烁，犹如博卡的哈利·温斯顿珠宝店中价值连城的宝石。

她气喘吁吁地叫出了他的名字——他在学校里用的名字。可是他已经给自己取了一个新名字，通过自我命名，他已经脱胎换骨了。

“你在这儿干什么？”她喘息地说，“你是怎么进来的？”

“想不到吧？我是风流浪子。”他在考蒂耳边轻声低语。他的脉搏在飞速地跳动着。“在博卡莱顿，在佛罗里达那么多漂亮的女孩子里面，我惟独选中了你，难道你不觉得荣幸吗？”

考蒂开始惊叫起来，“嘘……”他说着，用自己的嘴堵住了她那娇柔可爱的小嘴，情意绵绵地给了她一个热吻。

在博卡莱顿的这个令人难忘的恐怖残杀之夜，他还吻了哈娜·皮尔斯。

在那之后，他又去吻了十三岁的凯丽。

事情还没有全部完结之前，他已经知道了自己的确是风流浪子，是全世界最伟大的情种。

文人雅士

1981年5月，查佩尔山，北卡罗莱那

他是位十足的绅士，历来如此。他总是谦虚谨慎、彬彬有礼。

他一面沉思，一面倾听着一对漫步在大学湖边的恋人的窃窃私语。这一切充满了梦境般的诗情画意，十分对他的胃口。

“你觉得我这个主意好吗？要不就是你认为它太笨了？”他听见汤姆·哈金森对萝·蒂尔内说。

他们两个正在朝湖边的一条蓝色的小船走去。那条小船停泊在长长的码头上，正随着水波轻轻地摇摆着。汤姆和萝想“借”那条船去湖中玩几个小时。这不过是大学生中常有的那种偷偷摸摸的小把戏。

“我的老祖父说，划条小船顺流而下并不算冒险。”萝说，“我看这个主意不错。汤姆，咱们去吧。”

汤姆·哈金森笑了起来，“那在船上干别的事情行吗？”他问萝。

“这个嘛，如果是空气清新的话，还可能延长你的生命呢。”萝把腿搭起来，她的裙子在她光滑的大腿间沙沙作响。

“这么说，咱们把这些慷慨大方的先生们的船偷偷划出去，在月光下转一圈，是个好主意啦？”汤姆说。

“是个绝妙的主意。”萝毫不犹豫，“没有比这再好的主意了！咱们干吧。”

就在那条小船离开了码头的时候，这位文人雅士也悄然下了水。他没有发出一点声响，在水中静静地听着这对恋人之间的每一句话语，每一个动作，听着他们求爱过程中的每一个迷人的细节。

天空中高悬着一轮近乎完美的满月。在汤姆和萝的眼中，这月光是那么静谧，那么美丽。他们两个轻轻荡着小船向波光粼粼的湖中心缓缓行进。傍晚的时候，他们俩刚在查佩尔山的一家餐厅享用了一顿浪漫的晚餐，因此两个人都穿戴得像模像样的。萝下身穿了一条带褶的黑裙子，上面是一件奶白色的丝绸衬衫，包银耳环，再加上一条和室友借来的珍珠项链。这一身打扮可真不像来划船的。

文人雅士估计，汤姆·哈金森甚至连身上穿的这件灰西装都不是他自己的。汤姆是从宾夕法尼亚州来的，只是个汽车修理工的儿子。不过，他现在当上了杜克大学橄榄球队的队长，而且学习成绩也还能保持在接近4.0的高分。

萝和汤姆算是“理想的一对”。这是杜克大学和相邻的北卡罗莱那大学的学生一致公认的。这位杜克大学橄榄球队队长和卡罗莱那大学的校花之间谈情说爱的“绯闻”，给他们的关系添上了一层浪漫、新奇的色彩。

小船缓缓在湖心荡漾，他们的手在夜幕中摸索着把衣扣和拉链解开。最后，萝身上只剩下了那对耳环和借来的珍珠项链。汤姆的白衬衫还穿在身上，但前面的扣子已经完全解开了。汤姆压在萝的身上时，那白衬衫在上面像个小帐篷似的。就这样，在月光下，他们开始做爱。

他们的身体自如地随着小船的轻轻摇摆蠕动着。萝的嘴里发出一阵低吟，和远处岸上的阵阵蝉鸣声交织在一起。

文人雅士觉得一阵怒火中烧。隐藏在他内心深处的邪恶开始冒头了。此刻，他就像一只凶残的、受压抑的野兽，一只披着人皮的豺狼。

突然，汤姆·哈金森喉咙里发出一声轻轻的哽咽，猛地从萝·蒂尔尼的身上翻了过去，某种极其强大的力量把他拉下了小船。萝听到他落水之前大叫了一声。那是一种奇特的，听起来十分绝望的叫声。

汤姆呛了几口湖水，感到一阵剧烈的恶心，喉咙上钻心的疼痛。虽然只是那个地方，但那极度的疼痛令人感到十分可怕。

接着，刚才把他拽进湖中的那强有力的食物突然间将他松开了，那股令人窒息的压力消失了。于是，他自由了。

他把自己那强壮的大手，那球队后卫的大手伸向喉咙，摸到一股热热的东西。血从他的喉管里喷涌出来，流淌在湖水中。他心中顿时感到一阵恐惧，几乎被吓呆了。

惊慌之中，他再次用手去摸摸喉咙。这次他摸到了插在那里的那把尖刀。啊，天哪！他想，我被人捅了一刀！我就要死在这湖里了，而我甚至都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

与此同时，萝·蒂尔尼在摇摇晃晃的小船上手足无措，惊得目瞪口呆，连喊都喊不出来了。

她的心怦怦乱跳，几乎喘不上气来。她站在船上拼命想看到汤姆在哪里。

这一定是个恶作剧！她想，我以后再也不会跟汤姆·哈金森出来了！

我决不会嫁给他！永远也不会！这可不是开玩笑的。她冷得发抖，于是伸手去找她的衣服。

蓦地一下，一个人或者一个东西贴着船边猛然从那黑乎乎的湖水中窜了出来！就像是湖底发生了一场爆炸。

萝看到一个人头跃出了水面。这无疑是个男人的头……可却不是汤姆·哈金森。

“我并不想吓到你。”文人雅士轻声说着，几乎是在侃侃而谈，“不必紧张。”他一面悄声细语地说着，一面伸手去抓小船上的舷舷。“我们是老朋友了。说老实话，我已经注意你两年了。”

萝猛地拼命尖声叫喊起来，仿佛世界末日到了似的。

对萝·蒂尔尼来说，末日真的到了。



目 录

序幕	无头奇案	1
第一章	“小出溜”·克劳斯	1
第二章	捉迷藏	85
第三章	文人雅士	142
第四章	一对恶魔	189
第五章	死亡之吻	254

（原刊于《新民晚报》，1995年1月2日，有删节。）

第一章 “小出溜”·克劳斯

“小出溜”是上海方言中一个非常形象的词，用来形容人做事时的一种状态：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放弃，既不完全认真，又不完全马虎，既不完全专注，又不完全漫不经心，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敷衍，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懈怠，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敷衍，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懈怠……总而言之，就是一种半吊子的状态。

“小出溜”一词的本意是说，这个人做事时，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放弃，既不完全认真，又不完全马虎，既不完全专注，又不完全漫不经心，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敷衍，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懈怠，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敷衍，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懈怠……总而言之，就是一种半吊子的状态。当然，这个词也可以用来形容人做事时的一种状态：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放弃，既不完全认真，又不完全马虎，既不完全专注，又不完全漫不经心，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敷衍，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懈怠，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敷衍，既不完全投入，又不完全懈怠……总而言之，就是一种半吊子的状态。

1994年4月，华盛顿市。

事情开始的时候，我正在第五街我家的阳台上。用我小女儿的话来形容，这时外面正“大雨哗哗”，我在阳台里面倒是蛮惬意的。我奶奶从前曾经教过我一句祷词，我至今也没有忘记，“感谢主给我们的这一切，我别无所求”。看来，这一天确实是没什么可抱怨的——但我这话说得太早了点儿。

阳台的墙上贴着一张盖利·拉尔森卡通片中的招贴画。上面画的是一年一度的“世界管家”大聚餐。里面有一个管家被人杀了，一把刀子插进了他的胸膛，只露出了刀柄。赶到现场的一名侦探说：“天哪，克林斯！我可不愿意星期一就赶上这种事。”我把这幅卡通画贴在墙上是想让它提醒自己，我的生活中除了做一名华府缉凶警察之外，还有其他的内容。这幅画的旁边还贴着一张戴蒙两岁时画的画儿，上面写着“献给世界上最好的爸爸”。这是对我的另一个提醒。

我在我们那架老掉牙的钢琴上弹着赛拉·佛甘、比利·豪利和贝西·史密斯的曲子。最近我觉得这种略带伤感的布鲁斯黑人爵士音乐比较对我

的路子。我常常想起洁希·弗拉那甘。当我凝神远望的时候，有时我会看到她那张美丽而忧郁的面孔。我尽量不让自己总是这样凝神远望。

我的两个孩子——戴蒙和简内尔，和我一起坐在琴凳上。这张琴凳尽管有些摇摇晃晃，但仍结实可靠。简内尔的小手搭在我的背上，使劲想搂住我，但她充其量只能伸到我脊背大约三分之一的地方。

在她的另一只手里攥着一袋橡皮糖。她有东西时总是喜欢和别人分享。现在我的嘴巴里也含着一块红色的橡皮糖。

她和戴蒙正随着钢琴的旋律吹着口哨，虽然，对简内尔来说，只是毫无节奏地往外胡乱吐音而已。钢琴上面放着一本翻烂了的儿童读物《绿鸡蛋和火腿肠》。此刻，它正随着琴声微微地震颤。

简内尔和戴蒙两个孩子都知道最近以来，尤其是过去的几个月里，我的生活中出了些不顺心的事。他们两个尽量想让我高兴起来。我们一边弹琴，一边吹口哨。我和他们一样孩子似的又笑又闹，高兴得忘乎所以。

我喜欢像这样和孩子们在一起，我觉得这比其他任何东西都珍贵。最近，我和他们在一起的时间越来越多了，看到他们的相片总是让我想起来，在他们的生命中五岁和七岁这阶段只能有一次，我不想错过任何能和他们在一起的机会。

这时，一阵沉重的脚步声从我家门廊的木制台阶上跑上来，打断了我们的喧闹。接着，门铃响了。连续响了三下，外面的那个人一定很着急。

“叮当一声，巫婆死了。”戴蒙随口说道。他戴了一副宽大的太阳眼镜，觉得这样很酷。不过他倒的确是个相当酷的小家伙。

“不对，巫婆没有死。”简内尔不干了。最近我注意到她变成了一个坚定的女权捍卫者。

“也许这个人不是为巫婆的事来的。”我凑趣地也跟着说了一句，引得两个孩子都笑了。我开的大部分玩笑他们现在都能听懂了。想到这些，让我觉得怪可怕的。

外面有人在不停地捶门，而且那个人还在喊着我的名字，声音听上去既悲痛又惶恐。真见鬼，让我们清静清静吧。这时候我们不需要悲痛也不需要惶恐。